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作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的会议资料 and 文件，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提升公司投后管理运作水平、促进产业合作协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二、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 First Light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实际需求，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三、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审批流程和权限，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

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

独立董事：王善平、曹亚、乔友林、肖朝君

2023 年 9 月 25 日